

人格修養法
獨立自尊
合冊

通俗教育叢書

人格修養法
獨立自尊合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Popular Education Series
 How to Develop One's Personality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編譯者 校訂者 發行者 印刷所 總發行所 分售處

（通俗教育人格修養法合冊）
 育叢書獨立自尊
 （每冊定價大洋壹角貳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五華 鄒德謹
 蘭陵女 秦士蔣正 培陸
 無錫 秦士蔣正 培陸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上海棋盤街 商務印書館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龍江
 濟南 開封 鄭州 西安 漢口
 杭州 蘭溪 安慶 蕪湖 南昌
 商務印書館
 長沙 常德 衡州 重慶 瀘縣
 福州 廣州 張家口 梧州 雲南
 貴陽 新嘉坡

人格修養法目錄

- | | |
|-----|-----------|
| 第一章 | 人格之意義（其一） |
| 第二章 | 人格之意義（其二） |
| 第三章 | 人格之發展 |
| 第四章 | 人格之價值 |
| 第五章 | 人格之尊嚴 |
| 第六章 | 人格之修養法 |
| 第七章 | 人格之不滅 |
| 第八章 | 人格與理想之關係 |

第九章

人格爲人類之特有性

第十章

人格卽目的

第十一章

人格之獨立

第十二章

人格與品性之關係

第十三章

人格之感化

獨立自尊目錄

第一章

獨立自尊之意義

第二章

修身要領

第三章

國民之覺悟

人格修養法

第一章 人格之意義

(其一)

欲論人格之修養。先當知人格之意義云何。否則不能明其所以然。今試將人格意義。充分說明。人格之於學術上。具有一種特殊意義。而世人所稱爲人格者。實與學術上之意義不一致。或僅用以爲人物之意味。或僅用以爲品性之意味。而其中又有用爲學術上極嚴密之意味者。就學理方面言。亦異說繁多。初無一定。更詳論之。則問題非常複雜。今於學術的複雜意義。姑置勿論。祇就淺近學理而詳論之。俾人人均知人格之意義。此則本書之目的也。

吾人之所以稱爲人類。以具有人類之特性故。更詳言之。卽人非草木。又非禽

獸。具有人類特殊之靈性體質。而所謂人格者。亦存乎其間。人格雖爲近今之新名詞。而其意義。則我國古時卽已有之。我國古來儒者。嘗謂學也者。學所以爲人也。故古來學業。皆偏重於倫理道德之精神。卽學問所以發揮成人之理而實踐之。但今日之學問。則不能如昔日之單純。有法律的學問。有物理的學問。有醫學工學農學等種種專門分科。欲由此諸種專門學問。以期人格之完成。難矣。雖然。完成人格。乃人類最重大事。亦爲人生終身之目的。此等事項。今且勿論。祇就人類之所以爲人類者云何。及人類之特性云何。進一層而考之。可知其間實存有自覺及統一之作用。使但從有機體方面觀人。則人類與草木鳥獸。概無區別。蓋動植物皆爲有機體。而人類亦不過爲有機體中較高等之動物耳。唯人類所具自覺及統一之作用。乃人類精神上之特性。不特植物

所不具。即其他動物亦皆缺乏。故所謂人類獨具之特性者。即精神上具有自覺及統一之二種作用也。此自覺統一二事。實際上乃相合爲一。僅就外觀上分之耳。故於說明之際。亦姑分析論之。

人格之程度。本各有高低。且其程度之差。有大相懸殊者。惟較諸他種動物。則人類人格大都特異而如一。各人程度雖差。而所謂人格則無異。由此觀之。則人類悉爲平等。而人格不能隨富貴貧賤爲區別。易言之。即人格決不拘於富貴貧賤。凡爲人類。即皆平等。而同具人類特性之人格也。但人格以能發展。故難免程度之差。而程度亦決不與富貴貧賤相一致。彼貴者富者。人格未必特高。反之而賤者貧者。人格又未必低減。大抵富貴中人。雖不無高尚人格。而低下者。則比比皆是。若貧賤之中。往往人格特高者。較多於富貴之人。嗟乎。彼富

貴者。豈可不顧一己之人格。動輒輕慢貧賤之人乎。當知貧賤者之所以貧賤。或卽因具有人格故。是以無論如何貧賤。亦必具有一種人格。人格不以富貴階級爲區別。縱平素使役之婢僕。亦具有一種人格。所謂不論何人。地位皆屬平等者。苟熟考此人格之意義。卽自可瞭然矣。

第二章 人格之意義

(其二)

吾人所以稱爲人類。因吾人精神上。具有自覺及統一性故。前章已述之矣。至於自覺及統一之究爲何物。苟以學理精細言之。則異常複雜。茲姑置深奧意義於不論。而僅述其一般的意義。自覺者。乃吾人一種自知其意識之作用也。吾人平素所作種種事項。不過動作云爲而已。然有時必返而考其何故動作云爲而自覺之。如飲食。雖人人相

同。然不徒然飲食也。有時必考及何故須飲食之問題。雖平素不能一一考慮及此。而有時必思及之。飲食所以爲生存。則知飲食與生存極有關係。飲食以外。日常非常複雜之動作。亦罔勿如是。於其動作之何故爲之。又何故必爲。又何故非爲不可。必考其前後及周圍之關係。取應爲之態度。以定應爲之方針。而進行之。此皆因有自覺心故也。其他動物則無此種意識。惟他種動物中。雖極劣等者。亦或能爲巧妙之動作。如蟻蜂蜘蛛等類。能作驚異巧妙之巢網。卽其一例。然其所以如是。乃衝動的本能。決非自覺的。其飲食亦然。不過渴則思飲。饑則思食而已。其他事理。非所問也。至有夏日貯藏食物。以備冬日之營養者。亦爲蟲類衝動的本能。並非有他種意識。此則人類與他動物有迥然不同者。卽人類具有自覺是也。自覺乃人類所以爲人之特性。人類動作之際。常考

其前後關係。取最適之方針而進行。要知人類無論作何事。意識決非單純。必有種種進行之道。須先察進行之方向。定其方針。然後抉擇應取之手段。此手段中。亦有種種分別。尤必考察研究。然後一意熱心爲之。故每作一事。必起四種精神作用。卽第一欲求。第二思慮。第三選擇。第四決意是也。所謂欲求者。卽將作事時所生欲爲之心。此種欲求。人人有之。必先有此欲求。然後動作云爲以生。且在他動物。亦同具此欲求。不過人類起有欲求以後。不卽中止。必求滿其所欲。故有種種方針種種手段以繼之。繼乃選其最善之方針手段以進行。是以始生欲求。繼起思慮。經此思慮以後。乃發生選擇。選擇以後。始決定行之。此人類意志作用。所以逐步進行也。思慮後。必選其最善。進行後。必求其成就。無論至何處。莫不依此次序而進。及一種目的既達。更必努力進行。冀達其更

上之目的。故無論何等意志作用。皆有目的。而意志作用。一生無有終期。因一種意志作用。既成就而告終。接踵卽又有他種意志作用。繼之以起。無論如何。其意志作用。常連續而進行。故吾人一生。亦可謂之意志之連續。凡人類精神的動作。始必先以理想的。繼則常欲實現而發展。世雖有提倡淺薄之現實主義者。然此其現實。決不能滿足。假令滿足。亦實爲下等思想。結果終不免於劣敗。夫現實主義。既不滿足。自不得不努力熱誠。以圖向上之發展。故至是而自覺益明瞭而強大。且此自覺的生活。必自個性發展。何則。吾人既已自覺。則自己對於自己之人格。必極明瞭。而自己之特性。必更可發揮進行。及自己之特性既發揮。而自覺的生活。亦更爲顯著矣。

以上所云。卽人較他種動物特異之點。他種動物。惟同類相集。以營共同的動

作云爲而已。若吾人類。雖亦組織社會國家。營共同的動作云爲。然其中尙有發揮個人自覺生活之特色。可知吾儕人類。乃有類性的及個性的兩方面。所謂統一云者。非可與自覺相離。必自覺明晰而強大。然後所謂統一者。亦與之一同明晰而強大。在概念上雖可分析爲兩物。而實際上則合爲一體。假令但有自覺。則人類之所以爲人類。尙難盡顯。必更由統一方面考察之。然後始見人類之特性。因所謂意識作用者。不能散漫無緒。必有所以統一之而後可。而統一當自兩方面觀之。其一卽統過去現在未來而一之之精神作用。卽將過去之記憶。顯現於當今。使向將來發展是也。此爲縱之時間統一。同時又有橫之空間統一存焉。卽就現在之各種精神作用而統一之是也。必有此自覺統一。然後始有自我之認識。自我實由經驗的發展而來。各種精神作用。皆爲

自我觀念所統一。此卽吾人所以成爲人類之故也。因有統一。故法律上及道德上之責任。乃由之以起。對於從前所犯之罪。能自悔而負其責者。卽因有此統一精神故。故統一乃由自覺之結果而生。而亦卽爲自我觀念發展之徵候。

第二章 人格之發展

人格可以發展。前章已述之矣。所謂人格者。乃人類特有之物。爲他動物所無。但以根本的言之。人類與他動物間。並無嚴密之區別。故追溯而考人類之根源。實與他動物無特異之點。惟人類日漸發展。以至於今。已脫去他動物之狀態。能發揮人類之特性。卽因有人格次第發展。能顯人類之特色故也。然人類中人格之程度。相差殊甚。如野蠻人與文明人之人格程度。卽非常懸殊。蓋野蠻人亦爲人類。卽亦必具一種人格。不過其人格概形低下耳。非無人格也。至

於文明人。則人格甚形發展。決非野蠻人可比。雖然。同爲文明國民。其人格亦有天壤之別。蓋文明人之人格。不能謂爲同一高尚。不過較野蠻人之人格較高。而高尚人格又較多而已。然其人格低者。亦復不少。不過文明愈進步。人格亦必愈形發展。世界人類。進化無際限。卽人格之發展。亦無限量也。

前言人格發展。有程度之差。然程度所以有差者。亦祇因自覺統一。有明昧強弱之差故耳。若未受教育。終於愚暗狀態。則其自覺統一之精神。亦必昧弱而無疑義。如患精神病等者。其自覺統一之作用。必不完全。有時或全行攪亂而無緒。甚或不成一人格。至若兒童之自覺統一。其程度雖頗低。然而具有可發展之能性。故決不與精神有病之人相一轍。且夫人格之發展。卽所以發揮人類性。以期成爲人類。人類性愈發揮。卽人類之真相愈實現。如有人類性而不

發揮則必卑劣如禽獸。何則。人類具有肉體。鳥獸亦同具肉體。鳥獸惟僅有肉體之作用。故成爲鳥獸。若人類之肉體作用。勝於精神作用。則人類性雖不致全行消滅。而其不近於鳥獸也幾希矣。故人類之人類性愈發揮。而精神上所得之滿足。自亦愈多。如所成之結果。適於自己之目的。則人類之目的達矣。所謂按理想實現而進行者。卽發揮人類性之謂也。換言之。卽所以期人格之完成也。人格真能完成與否。或未可知。但其可以完成者。必使之完成。常向完成一方面進行。卽人類之所以成爲人類也。嗚呼。人格之修養。寧非人生最重大之事歟。

第四章 人格之價值

價值二字之界說。依學理研究。非常複雜。此名詞之創始。雖原於經濟學。然亦

爲哲學問題。今於此種問題。姑置勿論。僅將人格價值之究爲何物。與他物價值比較論之。夫萬物之有價值。除人類外。皆爲相對的。此義宜先知之。至價值之所由生。其中雖有種種學說。然要爲相對的。則人人無異論。假如云甲較乙爲優。則乙必較甲爲劣。於是因優劣之分。遂生價值之差。又或某物非常稀少。他物存留極多。則亦生價值之差。如斯彼此比較。依種種條件以定價值。故價值之差。實因相對的關係而生。而所以由相對的關係以生價值之差者。要不外因人類之需要故耳。如人類不需要。即各種事物均失其價值。人類以外。凡物之有價值者。皆因人類之需要而生。故各物之價值。皆由人類而定。而其價值之所以不一。有多有少者。皆因比較而生差。即爲相對的是也。各物不能無優劣之分。及其他種種關係。即其價值不能不異。故人類外諸物之價值。無一